

說明：

- 一、現代社會家長因工作繁忙而無法親自接送國小孩童上下學，故經常託付於安親班、補習班接送，該等業者為節省成本經常超載、疲勞駕駛或未定期保養車輛，嚴重影響國小學童之生命、身體之安全，然現今並無相關管理辦法維護國小學童之安全，實有未足之處。
- 二、此外，人性尊嚴業經大法官解釋乃身為人所固有，神聖而不可侵犯。國小學童或為無行為能力人，或為限制行為能力人，本質上皆屬法律上之「人」，享有權利並應負擔義務，且擁有人性尊嚴，然業者超載或使學童乘坐於車後擺放物品處，直將學童視為貨物，侵害人性尊嚴，已為憲法所不許。
- 三、總此，為維護學童安全及人性尊嚴，教育部應儘速訂定相關管理辦法。故特此提出質詢。

(七) 本院邱委員志偉，針對台灣以中文為主的教育與環境，雖然多數大學生受過至少七年的英文教育，但往往連基本溝通都有困難，就連專業人士也不易以英文運用其知識，較為單一的文化侷限青年的適應力，外語（英語）能力的不足讓台灣青年喪失國際舞台與人競爭的機會。最近發生青年到澳洲「打工度假」淪為「廉價勞動力」的爭議，其實澳洲的國民所得高於台灣 3 倍多，但是因為國土面積廣大，需要各種非技術的勞動力人數非常之高，所以她向全世界開放，讓勞動人力可以加入市場。根據資料顯示去年在澳洲打工度假的外國青年有 13 萬人，台灣青年估計有 1 萬 3 千人，但是台灣青年因為英語能力不如其他國家，以致無法與其他人爭取待遇較優渥的文職工作或服務業，多以無須太多語言溝通的農場或礦場為打工的場所，台灣人才失去國際化流動的競爭力，是教育的隱憂，也正是教育改革必須精進的一環，教育主管機關應積極思考英文教育大力改革計畫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如案由。

(八) 本院邱委員志偉，針對青年就業市場萎縮，究其原因首先是產業外移大陸太徹底，政府又做不好產業升級，造成產業「空洞化」，外移產業在語言相通的大陸，很容易培養出同業的競爭者，讓台灣落入「腹背受敵」的困境，台灣目前可以與大陸匹比的是「研發創新」的能力，我們應該學習韓國政府一樣，每五年提出一個「科學基本計畫」讓教育界、學術界依此「去蕪存菁」滾動式